

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文件

哈妇发〔2018〕4 号

签发人：兰 峰



关于印发《哈尔滨市妇联关于开展 “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市）妇联，市妇联机关各部（室）、所属事业单位：

现将《哈尔滨市妇联关于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落实。

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

2018 年 5 月 29 日

哈尔滨市妇联关于开展 “乡村振兴 巾帼行动”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省妇联关于乡村振兴工作的有关要求，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充分发挥妇女“半边天”作用和妇联组织独特作用，哈尔滨市妇联决定在全市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特制订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是党赋予妇联组织的重大政治任务，各级妇联组织要深刻认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意义，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我省两次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十四届三次全会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部署，坚持把配合党委和政府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市妇女工作的重中之重，把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作为做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党的农村妇女工作的重要载体，作为进一步保持和增强妇联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具体行动。在乡村产业振兴、乡村人才振兴、乡村生态振兴、乡村文化振兴、乡村组织振兴和农村女性弱势群体关爱等方面发挥妇联组织优势，畅通农村妇女参与振兴发展渠道，搭建学习交流与互助合作平台，最广泛地把农村妇女动员起来、组织起来、调动起来，更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坚定不移听党话跟

党走,为实现我市乡村全面振兴发展贡献巾帼力量,努力争当全省“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的排头兵。

二、行动目标

通过“乡村振兴姐妹行”宣讲,“乡村振兴领头雁”培育、“巾帼产业发展金通道”、“美丽家园”创建、寻找乡村“冰城最美家庭”和“巾帼脱贫行动”六大载体做实“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加强组织和权益保障,调动农村妇女参与乡村振兴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大幅度提高农村妇女参与乡村振兴的综合素质和能力,形成并壮大巾帼特色现代农业产业集群。共建共享“美丽家园”,“冰城最美家庭”优良家风促进乡风文明扎实推进,贫困妇女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进一步增强,农村妇女的发展权益得到切实维护,妇联基层组织更加稳固有力,农村妇女成为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撑力量,助力全市乡村振兴工作取得实效。

三、主要内容

1. 开展“乡村振兴姐妹行”宣讲活动。发挥妇联系统网络和新媒体平台作用,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宣传中央、省、市关于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引领广大妇女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目标任务上来。组织党的十九大女代表、人大女代表、政协女委员、专家学者、妇女理论工作者、优秀女性人才进村庄、进社区、进高校开展宣讲活动,把党委政府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及时传递到妇女群众之中,激发全市广大妇女群众投身乡村振兴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通过“冰城女性”微信公众号、快闪视频、文艺演出、讲好故事

等载体或活动，广泛宣传农村妇女群众参与乡村振兴的丰富实践和乡村的巨大变化，振奋精神，引导广大妇女树立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的斗志和勇气。（牵头部门：宣传部）

2. 实施“乡村振兴领头雁”培育计划。积极培育新型职业女农民，成立“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导师团，尝试和相关培训机构共建“女农民大学”，发展一批巾帼现代农业培训基地（机构），开展跨地域的培训交流活动，做大“春风吹沃野”巾帼培训品牌。动员广大农村妇女积极参加政府部门、相关组织和机构举办的培训，不断提升农村妇女适应生产力发展和市场竞争的综合素质和能力。培育一批在全省、全国叫得响、树得住、带得好的女致富带头人、女农民企业家、女职业经理人、乡村巧女工匠和巾帼非遗传承人，带动巾帼合作社规范化建设。组建各类巾帼联合社，发展一批规模经营的巾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大力创建各类巾帼现代农业示范基地、“冰城巧女”妇女手工艺实训基地、乡村旅游示范基地、巾帼家政基地和女性就业服务基地。建立和壮大女企业家协会、巾帼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联盟等女性社会组织。促进妇女参与城乡融合发展，激励有志创业的农村妇女骨干、返乡创业女大学生、女农民工等群体，开发女性居家创业就业项目，培育一批有活力的巾帼乡村工坊。（牵头部门：发展部）

3. 推进“巾帼产业发展金通道”工程。通过“女性龙头企业+巾帼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户+品牌”的模式，大力培育巾帼现代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构建主杂粮、蔬菜、北药、养殖、食用菌、苗木花卉等巾帼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开展以“巾帼诚信农家”为主题的“冰城农姐”绿优农产品品牌创建活动，以“重品

质、讲诚信、人文美”为主要内容，带动农村妇女家庭发展标准化、优质化、品牌化生产。举办巾帼绿优农产品展销会，与哈尔滨市供销社等相关部门和企业合作，推动优质巾帼农产品进入省内外商超及各类直营店，拓展国内外市场。大力培育适合女性发展的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助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积极拓展巾帼电商新模式和新业态，引导各类巾帼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通过自营、代运营等商业模式拓展电商销售渠道，帮助各类巾帼合作社和女致富带头人建立具有一定区域影响力的网站、微信公众号、网店等网络营销载体，发展线上营销、农产品定制、直播营销和跨境电商等新业态。引导更多妇女姐妹通过互联网实现产业合作，获得农业技术指导和服务。协调各类金融机构为妇女提供生产资金服务。（牵头部门：发展部）

4. 开展“美丽家园”创建活动。强化妇女生态环保理念，倡导农村妇女绿色发展、清洁生产、绿色出行，自觉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深化“美丽乡村·美在农家”品牌活动，动员妇女积极参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广泛参与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和村容村貌提升以及厕所革命，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美丽新农村。开展“美丽庭院”创建活动，组织妇女积极参与植树造林，美化乡村，引导广大农村妇女和家庭成员树立“家家是乡村整洁主人，人人是环境保护主体”的理念，讲文明、树新风，改造家居环境，改善生活品质，养成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习惯。积极发展巾帼乡村旅游和庭院经济、建设特色乡村民宿，组织家庭开

展农业体验活动，打造乡村旅游特色线路，让美丽环境成为农村妇女家庭收入新的增长点。（牵头部门：家庭和儿童工作部）

5. 开展寻找乡村“冰城最美家庭”活动。围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广和弘扬新时代优良家风进农家，在开展冰城好家风——我的美好家庭故事大赛活动中，选树一批在乡村振兴中涌现出的最美家庭，推动形成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共建共享的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拓展“冰城最美家庭”内涵，深入乡村讲好夫妻和睦、孝老爱亲、科学教子、勤俭持家、邻里和谐的家庭故事。结合开展美丽乡村建设，开展婚事新办宣教活动，大力推动农村妇女和家庭带头反对移风易俗，摒弃天价彩礼、大操大办等陈规陋习，把婚事新办的新婚家庭纳入到“冰城最美家庭”的典型来树立，传播真善美，弘扬正能量，以家风文明促进乡风文明。（牵头部门：家庭和儿童工作部）

6. 深化“巾帼脱贫行动”。以帮扶贫困妇女为重点，以增强贫困妇女内生动力和脱贫能力为突破口，以更加有力的举措、更加精细的工作，进一步抓实抓牢立志脱贫、能力脱贫、创业脱贫、巧手脱贫、互助脱贫、健康脱贫、爱心脱贫七项重点任务。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继续搭建“思想引领扶志桥”、“巾帼基地带贫桥”、“培训造血扶智桥”、“公益项目暖心桥”四座扶贫桥，培育一批有效“带贫”的巾帼脱贫示范基地，组织贫困妇女参加各类实用技术培训，继续实施“暖心姐妹”城乡妇女“两癌”保险项目，推进“春雷助学·金秋圆梦”行动。凝聚社会各界与贫困妇女结对帮扶，齐心协力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牵头部门：发展部）

四、保障措施

各级妇联组织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决策和部署上来,围绕当地党委政府的工作部署,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创造性地推进“乡村振兴巾帼行动”。

1. 加强调研和工作落实。各级妇联干部要坚持问题导向,深入乡村、沉到基层,及时了解掌握农村妇女所思所想所盼,真正帮助农村妇女解决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积极争取党委政府的重视支持,促进妇女平等享有乡村振兴的发展资源,推动出台更多有利于农村妇女创业就业的政策措施。明确本地“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工作思路,突出工作重点,探索工作路径,搭建工作载体,细化实化工作措施,推动“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牵头部门: 发展部)

2. 维护农村妇女发展权益。提高农村妇女法律素养,引导广大农村妇女学法知法懂法守法用法。处理好解决好维护妇女土地权益中出现的突出问题,在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宅基地确权颁证、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和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中,关注农村妇女合法权益的保护和落实。加大与民政部门的工作联系,关注村规民约管理监督机制的完善,从法律权威性上加大对村规民约的督查力度,定期清理与国家有关法律相抵触的村规民约、村民代表会议或村民大会决议内容,维护农村妇女的合法发展权益。(牵头部门: 权益部)

3. 激发基层妇联组织活力。不断推进乡镇妇联组织区域化建设,全面推进村妇代会改建妇联工作。加强培养熟悉“三农”

的基层妇联干部，深入拓展农村“妇女之家”建设领域，推动在“妇女之家”普遍建立妇女议事会，夯实联系服务妇女群众的工作阵地。不断壮大基层妇联组织工作力量，切实发挥基层妇联执委作用，帮助她们提升服务基层妇女群众的能力，努力打造懂农业、爱农村、讲奉献的妇女工作者群体。构建富有战斗力的农村基层妇联组织，进一步释放改革激发的巨大组织活力，最大限度的凝聚社会各方面的巾帼力量，投身和助力我市乡村振兴发展。

（牵头部门：组织部）